

缤纷时光

给幸福一点时间

□ 卜庆萍

搬进新家那年，住户寥寥。楼下的商铺，大多紧锁着门。只有街角，摆着一个小小的菜摊。

摊主是对年轻夫妻。男的黝黑，女的文静。菜摊不大，几块木板搭成。时令蔬菜，摆得整齐。刚搬来那阵，买主很少。

傍晚下班，我常绕路经过。看见他们坐在小马上，对着空荡荡的街道发呆。偶尔有人问价，他们立刻起身，声音带着拘谨。

“生意不好做吧？”有次我买青菜，随口问。

妻子笑了笑，眼里有光：“慢慢会好的，小区人会多起来。”

那时的小区周围，挖掘机轰鸣，尘土飞扬。道路坑洼，路灯稀疏。晚饭后散步，只能沿着临时小道走。风吹过，满是沙石的味道。

这对夫妻的菜摊，成了街角唯一的烟火。他们每天早出晚归。天不亮去批发市场，天黑了才收摊。菜总是新鲜的，价格也公道。

可买的人，还是少。

有次下大雨，我路过菜摊。他们躲在遮阳棚下，雨水打湿了裤脚。蔬菜用塑料

布盖着，夫妻俩默默坐着，没说话。

“这么大雨，还不回去？”我问。

丈夫摇头：“等会儿，说不定有人买菜。”

日子一天天过。小区里的住户，渐渐多了。装修的噪音少了，孩子的笑声多了。道路铺平了，路灯亮了。楼下的商铺，也陆续开张了。

早餐店飘出包子香，便利店亮着暖灯，理发店的转灯转起来。

那对夫妻的菜摊，也有了变化。木板换成了货架，蔬菜种类多了，还添了水果。

下班时分，菜摊前围满了人。妻子忙着称重，丈夫忙着找零。脸上的拘谨没了，笑容多了。

“今天的番茄真新鲜。”我笑着说。

妻子手脚麻利地打包：“刚摘的，放心吃。”

我想起刚搬来的时候。他们守着空荡荡的菜摊，眼里却有期待。那些冷清的日子，那些风雨中的等待，都没让他们放弃。

小区越来越热闹。清晨，有老人打太极。傍晚，有孩子追跑打闹。周末，超市里人来人往。楼下的小广场，大妈们跳起了广场舞。

我依旧常去那对夫妻的菜摊买菜。有时会多聊几句。他们说，现在收入稳定了，租下了旁边的小商铺，准备开个小超市。

“没想到，真的熬过来了。”丈夫感慨。

我想起刚入住时的不适。尘土、噪音、不便。可慢慢等，慢慢守，日子竟变得这般好。

就像这对夫妻的菜摊。从无人问津，到生意红火。幸福，从来不是一蹴而就。

去年秋天，小区的花坛里，月季开得正艳。楼下的小超市开张了。那对夫妻，终于有了固定的店面。

开业那天，他们放了鞭炮。门口摆着水果篮，给邻居们分糖。脸上的笑容，比阳光还灿烂。

晚饭后散步，我常去超市逛逛。他们总是热情招呼。货架上的商品，摆得整整齐齐。蔬菜区依旧新鲜，水果区香气扑鼻。

聊起往事，妻子说：“最难的时候，也想过放弃。但总觉得，再等等就好了。”是啊，再等等就好了。

幸福就像小区的风景。从荒芜到繁盛，需要时间。就像那对夫妻的生意，从冷清到红火，需要坚持。

那天朋友送我几盆绿萝。叶子蔫蔫

的，看着没精神。我把它放在阳台，按时浇水，耐心打理。

过了些日子，绿萝抽出新芽。嫩绿的叶子，顺着花盆往下垂。阳光照进来，叶片发亮。

看着生机勃勃的绿萝，我忽然懂了。幸福从不是突然降临。它是时光里的等待，是日复一日的坚守。是菜摊夫妻眼里的期待，是小区从冷清到热闹的变迁，是绿萝慢慢焕发生机的过程。

就像老话说的，好事多磨。

给幸福一点时间，别着急，别放弃。那些看似艰难的日子，都是幸福的铺垫。

就像小区的清晨，熬过了黑夜，才迎来朝阳。就像菜摊的生意，熬过了冷清，才迎来红火。就像绿萝，熬过了蔫蔫的时光，才焕发生机。

此刻，我站在阳台上。看着楼下热闹

非常记忆

合肥未装订

□ 许永强

那阵子，人有点发木。不是累，是日子过得太像日子了——闹钟、地铁、屏幕亮到半夜，像被塞进一个透明的口袋，透不过气。想出去，又不知道往哪去。攻略看了一堆，越看越烦，大理厦门兰州，被人说得太多了，像翻一本写满了批注的旧课本，翻哪页都嫌吵。

指尖胡乱划过地图，最后落在安徽中部一小块淡黄上：合肥。没去过，没做过功课，甚至说不出它有什么。就这个了，像盲盒，不拆不知道。

它不算什么主角。没有黄山的云海，没有宏村的粉墙，连名字都笨拙得近乎土气。“合”两水之流，“肥”一地之沃。可偏偏是这种不抒情，勾起了出门的念头。人活到某个岁数，会厌倦被攻略牵着走，宁愿把机票交给随机，让一座城自己开口说话。

落地那天，先找酒店放下行李。出门，街上没什么游客腔调，梧桐叶子铺得随意，公交报站声混着电瓶车喇叭，像任何一个过日子的城市该有的样子。

道遥津离酒店不过几百米。合肥人念这三个字，轻巧得像唤隔壁老邻居。可脚下这片地，建安二十年张辽带八百人直搠孙权十万大军，一路杀到对方盖盖之下。江东母辈哄小儿夜啼，四个字胜过千言：“张辽来了。”我站在雕像下，八百人的马蹄早沉进土里了，可那股不肯据城死守、偏要迎出去的狠劲，还在槐树影里晃。晨练的老者提笔走气，扇面带风，从张辽身边走过，眼皮都不抬一下。古人留下的狠，被今人过成了日常。这才是道遥津没说出口的注脚。

包河是另一种气质。三铜在玻璃柜里发暗光，廉泉井传说贪官饮之头痛。一口井也讲司法公正，中国人把道德写进水土，是这门文化最温柔的暴力。包拯自己未必乐意做标本，可一座城肯用千年供养一个标本，说明这城信点什么。

去三河那天出了城，田畴渐密。丰乐河、杭埠河、小南河在镇口汇成一束，古镇便卡在三水喉间活了二千五百年。卖蒿耙的婆婆坐在旗杆石上摇蒲扇，羽扇店的手艺人捏起一根鹅毛对光看，稍有虫蛀便丢开。隔街油锅滋滋，长筷翻着米饺，金黄体薄。一个四川人来吃，觉得这脆香像极了川东早市的锅盔，都是让手艺替历史活着的法子。每一块被磨圆的青石板都听过戛杀，如今只听过游客的鞋跟。河水一声不响，流过吴楚的桨，也流过太平军的血，最后流过一个外地人沾了芝麻的嘴角。

罍街的夜是炸出来的。罍，商周盛酒之器，合肥人喝酒讲“炸罍子”。大杯碰大杯，仰脖见底。臭鳊鱼端上来，闻着冲，吃着鲜。四川人的鼻子最认这一套，闻臭吃香，跟老家灶台上的臭豆豉是一个道理。一座城肯用自己的酒器命名一条街，说明它不羞于谈吃喝，也不羞于谈远古。吃喝是今，远古是根，两根拧在一起，才叫活着。

渡江战役纪念馆在巢湖之滨，建筑像两艘并排前倾的战舰。馆里灯光压得很低，船工名册一笔一画。一九四九年四月，百姓从芦苇里摇出藏船，半月集舟万余。百万师渡江，不是钢甲，是木浆。出馆走十分钟，巢湖铺开了。水面没有海的气势，却有内陆水系特有的浑厚。一个在盆地里长大的人对这种“大而不喧”的水面天然亲近，它不吆喝，但一直流。浪一下一下拍堤，和道遥津的槐影、包河的滴答、三河的橹声，原是同一种节拍。

几天之后，收拾行李。不是什么被治愈了，是这几天没看手机，没想闹钟，没在透明口袋里待着。盲盒拆完，没有惊艳，没有踩雷，是一座城不慌不忙地，把你从自己的惯性里拎出来，放下了。

合肥没想过做谁的执念。它只是把自己的史册摊开，像农人摊开手掌，掌纹里有战事，有清名，有烟火，也有湖风。你翻到哪一页，哪一页就活。

走的那晚，巢湖的落日终于沉没。我回头望了一眼那艘倾斜的战舰，它不航行，可它载着一九四九年的风，一直停泊在二〇二六年的岸边。风里有酒气，有荷香，有远处罍街的笑闹。该猛的猛过，该清的清过。然后，把傍晚留给普通人。而我带着一身被江淮风吹透了的骨头，回盆地去。

诗意绿洲

找到你

□ 邓时光

你住在哪里	什么样的世界里
在对母亲的一句	可以无所不能
问候里	像阳光
一滴汗珠	对万物那样
迷茫时	
只见的一份光	刹那，永恒
亮着	想，无声无息
	念，无声无息

生活拾趣

愿意为你绕路的人

□ 程怡宁

中国人的顺路大多数时候是把地球临时折了一下。就像“想送你的人，天南海北都顺路。”听到这句话，不论何时都觉得心里暖暖的。

同朋友晚上聚餐，道别后准备各自回家时，她说她想送送我，不麻烦，只是因为顺路。我欣然答应了，我们紧接着刚刚意犹未尽的话题。其实，我是一个对公里和地图没有概念的人，坦白说，朋友起先说顺路的时候我真的会相信。因为在我的理解中，不假多想，朋友本来就要走这条路，我只是刚好出现在这条路线的一旁。所以我们顺便一起，结伴而行最后到达目的地。

我们畅聊了一路，从高中说到大学、从八卦说到穿搭，聊得口干舌燥，谈得我总是忘记上句便迫不及待地接下句。我们一步一个脚印，走得东倒西歪。那天晚上，走到我家附近时，我说我要走了，你去哪里，她笑笑说不远。当导航清楚显示出她家路线时，我呆住了，因为是在完全相反的一边。这并不是顺路，而是她有意让两颗缠绕的心走在了一条路上。我问她，“你不是顺路嘛？”她拍拍我的肩膀，“很近啊，我一会儿就到家了。”那一刻，感动是溢于言表的，周遭暖暖的，我们都被爱意包围着。我打趣地和

她说，“你等着吧，下次是我顺路咯！”我们都哈哈大笑，紧紧地抱着对方不舍得分别。其实，中国人的顺路有时候不是地理概念，而是关系概念。意思是我愿意送你，但我不想让你觉得麻烦我，所以我把这件事说的很轻，轻到像只是刚好路过。中国人就是这样，我们很擅长把照顾别人包装成一个普通的动作，把含蓄的爱蕴藏其中，我们说“顺路”，说“刚好”，说“不麻烦”。它们听起来都很轻，淡淡的，但背后可能已经绕了很远。

正如现在的我，早已在不知不觉中践行着“顺路”。朋友说她找不到共享单

车，原本已经打算回家的我会默默转过头告诉她，“送你一段呀，顺路。”我打开地图看着互不干涉的两条线，还是会删掉回家的目的地，假装路线非常合理。她会狐疑地看着我，“真的嘛，你确定顺路？”我们都在心里计算着对方回家的路程，但殊不知，不交叉的两条线终会因为爱而相连接，是彼此对对方的关心，是说不尽也道不明的独属于中国人的内敛。

顺路，是我们同路。往后漫漫人生路，愿我们都能遇见那个愿意为你绕路的人，也愿自己常怀温热之心，主动为在意的人，悄悄地绕上一段。

风起叶落故园秋

□ 周梦蝶

秋风起，黄叶落。

时节到了秋分，日夜长短相当，可谓半斤八两，肉眼可见的夜色阑珊，来得越来越快了。这时候，蟹肥菊瘦，柿子红透，糖炒栗子的焦甜，被行人的衣角不经意间带过，慢慢地漫过了街角。忙着回家团聚，行人步履匆匆，连风都染上了桂花的香，时而清淡时而浓，像极了一个人的微醺，略显醉意，更有清醒。风过处，满眼都是自在的辽阔与无尽的秋意，除了南归的雁和低鸣的虫，飞鸟都在天地的宽阔间自由滑翔，不必急着降落，也不必急于归去。

半帘凉月分外明，一缕清风可作枕。在乡下，在这秋高气爽的朗朗十月，人与秋光俱闲，月与吃食共盛，各自安好，互不打扰。因而，每个人都不必赶路，也不必追风，只是把每一步都稳稳当当地踩进落叶的轻响里，去享受眼

下的日子，去感受人间的惬意。

我总是在中秋时节从城市赶往乡村，扑向家门。仁慈的父母、熟悉的老屋，还有大门口那株父亲在我出生之日亲手栽种下的蒲葵树，一次次温情而坚定的接纳了我这个异乡游子的风尘仆仆。

“妈，这个糍粑好香哦！”我闻到了一股淡淡的清香，贪婪地吸了口气。

此时，正在灶台忙前忙后的母亲笑眯眯地说道：“就你嘴馋，等会儿吃哈，还没孝敬老天爷呐！”

香喷喷，热乎乎的糍粑大都是用新米做成的，平时沉默寡言的父亲喜欢在里面掺杂一点陈米，我想父亲这样做，也许是寓意着承前启后，而不是喜新厌旧。每次动嘴开吃前，母亲忘不了摆上碗筷，放好酒杯，盛上一点新米饭，非常虔诚的念念有词，我知道，她是在感恩上苍慈悲为怀，垂爱众生，同时祈祷来

年风调雨顺，再有收成。母亲这种郑重其事的仪式，如今在乡间已经少有了，那是她从我当年以96岁高龄辞世的外婆手里传承下来的，而且让她潜移默化，发扬光大。

“真好吃，这才是秋天应有的味道。”母亲祭拜苍天与先祖的仪式刚刚结束，饥不择食的我夹起糍粑，一口咬了上去。

“你说什么味道？真有那么香？”母亲一时间没有听懂我在说什么，问道。

我一边吃着，一边感叹：“嗯，这是时间酝酿出来的香味，必须经过春与夏的缓慢成长和反复酝酿，这里面有土地、阳光和雨露的味道，哈哈，我吃出来了！”

母亲更加听不懂我的喃喃自语，但她微微的笑了，她的笑容自然而亲切，如同父亲的笑容温暖而实在。

是啊，一片落叶，寄托一缕相思；一场秋雨，唤起一腔深情。秋天不仅是收

获的季节，更是思念的季节，因为这个浪漫而美好的季节有阖家欢聚的中秋，还有高悬天边的圆月。不管是“一年好景君须记”也好，还是“自古逢秋悲寂寥”也罢，那些早在春天播种下去的思念与乡愁，如同种子一样开花结果，茁壮成长，经过整个夏季的洗礼，已经日渐成熟，也到了一个等待收获的季节。

也许，在这个“秋风秋雨愁煞人”的季节里，对于故土和爹娘，既有“劝君更尽一杯酒，西出阳关无故人”似的惜别，也有“多情自古伤离别，更那堪、冷落清秋节”似的惆怅，还有“今宵酒醒何处，杨柳岸，晓风残月”似的惬意，更有“莫道不销魂，帘卷西风，人比黄花瘦”似的相思……

而正是有了这样的惜别、惆怅、惬意与相思交织一起，五味杂陈，才让我们故土难离，亲情难忘。

千年梯田 生生不息

新华社记者胡超摄

